

卢沟桥事变后张自忠留平事件考

——兼与李惠兰先生商榷

肖 今

卢沟桥事变后期，第二十九军作战失利后，宋哲元率部撤离北平，而张自忠则奉宋哲元之命，以代理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北平绥靖公署主任、北平市市长之名留守北平，以后才撤走。‘逼宫说’是指这样一种说法：宋哲元所以撤离北平，是受张自忠的逼迫，而张自忠之所以如此做又是出于个人野心以及同日军的默契。

笔者以为，‘逼宫说’不过是捕风捉影，并无事实根据。宋哲元、张自忠两位将军当时就对事实经过有过明白的说明。张自忠将军殉国后，中共领袖周恩来在追念文章中使用了“忍辱待时”4个字。与张自忠留平事件后的各种非议相对照，这4个字准确而公允。

张自忠留平的史实，本来已经很清楚了。不料在半个世纪后，却有人把它作为历史“公案”，提出“逼宫说”来。1997年出版的李惠兰教授和明道广博士主编的《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一书（以下简称李书），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在书中不惜以大量篇幅，不知多少次地反复指责张自忠七七事变后如何在日本人授意下，“逼”走宋哲元，甚至指责张自忠迎合日本侵略者，将留守北平的中国军队缴械等等。另人感到吃惊的是，编者还宣称这些都是有“真凭实据”的。^① 事实是否如其所说？可作如下考证。

‘逼宫说’能否成立，首先要考察一个根本的前提，即宋哲元为什么要在当时匆匆忙忙地离开北平？这个关键问题弄清楚了，其他也就不辩自明，一切都将迎刃而解。

^① 李惠兰、明道广主编：《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2页。

笔者查阅史料，看到了台湾早已公布的《总统府机要档案》中的如下两则电文。这两份电文都发出于1937年7月28日，也就是李书中多次描绘的所谓‘逼宫’之日。一份是蒋介石致宋哲元电，全文是：“宋主任明轩兄：希速离北平，到保定指挥。勿误，如何？盼立复。中正手命。”^① 一份是蒋介石致秦德纯（时任第二十九军副军长兼北平市市长）并转军事委员会政训处处长刘健群等人的电令，全文是：“秦市长勋鉴：并转健群、卓超兄：接此电时，如平保线尚有汽车路或小道可通，不论如何，应即硬拉宋主任离平到保，此非然为一身安危计，乃为全国与全军对倭作战之效用计也。望以此意转告明轩主任，对中命令更应服从毋违为要。近情盼时时详告。中正手启。”^②

从以上两则电文可以看出，要宋哲元‘速离北平’的不是别人，而是蒋介石。蒋介石还要刘健群、戈定远（即电报中所说的‘卓超’，时任第二十九军驻京办事处处长）‘应即硬拉宋主任离北平到保’。‘硬拉’大概就是‘逼’的意思吧！可见，如果说宋哲元是被‘逼’离开北平的不可，那么‘逼’宋哲元的并不是张自忠，而是蒋介石。

台湾公布的《总统府机要档案》中还有两件应该注意的原始文献。一件是宋哲元撤离北平的第二天（7月29日）致电各军政部门，说明情由的电报，全文是：“分送各省市、各绥靖、各总司令、总指挥、各军师长、各院部会钧鉴：哲元奉令移保，所有北平军政事宜统由张师长自忠负责处理。特电奉闻。”^③ 另一件是张自忠在当年10月9日写给南京中央的报告。他在报告中作了这样的陈述：“窃自忠于七月二十八日奉宋委员长命令留守北平，代理冀察军政事宜，奉命之下，诚恐材具弗胜，一再坚辞，经宋委员长责以大义，不得已泣涕受命，允为维持十日，由宋委员长自保率队来平接应，以

① 《革命文献》第107辑：“卢沟桥事变史料”上册，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编印，1986年版，第233页。

② 《革命文献》第107辑上册，第233页。

③ 《革命文献》第107辑上册，第193页。

解北平危急。”这个报告是由宋哲元转报蒋介石，并且在转报时作了明白的表示：‘职对其平日之为人，知之甚切，决不至如外间之所传，以负国家数十年培养之厚也。’^①由此可见，对张自忠留平问题的解释，宋、张二人口径一致。

与上述原始档案资料相对照，笔者仔细地阅读了两位主编撰写的长文后，却没有找到一条可以称为第一手资料的‘真凭实据’。但作者却如身临其境地这样描写：1937年7月28日，当宋哲元召集将领开会研究防守北平问题时，‘张自忠突然闯入。他提出：如果宋离开北平，和平解决就有希望。宋闻之脸色煞白，但考虑大敌当前，为避免兄弟阋墙，就手书了三个‘代理’的手令，当晚与秦德纯悄然离平。^②为了烘托气氛，作者甚至煞有甚事地写道：‘张的要求非常坚决，甚至掏出手枪，威胁宋尽快离开北平。^③然而，尽管这样的描写显得细节十分“生动”，我们没有找到作者举出什么‘真凭实据’来。

出席7月28日北平进德社会议的（即李先生所言发生‘逼宫’的会议），除宋、张（时任第二十九军三十八师师长兼天津市市长）两位都已有过明白的陈述外，还有秦德纯（第二十九军副军长兼北平市长）、冯治安（第二十九军三十七军师长）、张维藩（第二十九军参谋长）3人。这3人中，仅见秦德纯留有文字，记载了当天会议的情况。《秦德纯回忆录》写道：‘宋将军即同我们商量尔后的行动方针，决定了两个方案：（一）留四个团防守北平，由作者（秦德纯）负责指挥。（二）留张自忠师长率所部在平津与日人周旋，宋将军、冯师长同作者到永定河南岸布防。正在研究采取何一方案尚未决定时，适奉蒋委员长电令，命宋将军移驻保定，坐镇指挥。宋将军遂决定将平津防务、政务交张自忠负责，而于廿八日晚九时，率同冯

① 《革命文献》第107辑上册，第234页。

②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42、62、75页。

③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17页；另见明道广：《日本离间宋哲元与张自忠阴谋》，台北，《传记文学》1995年第7期，第96页。

师长赴保定。”^① 他的记述，同已公布的总统府机要档案是一致的：张留守北平，是宋的命令，而非“逼宫”。真正使宋下决心撤离北平的是蒋介石的命令。

从以上可知，原始文献和亲历者口碑不能证实李先生的观点。那么她的所谓‘真凭实据’又是什么呢？我想，大概就是李书中收录的那5篇原二十九军将领的回忆吧。然而，他们中却没有一人直接参加决定张自忠留平的会议，所说都是传闻，其可靠性与权威性自然无法与原始文献和亲历者口碑相比。这5篇回忆文章中有两篇是戈定远所作，此人正是蒋介石致秦德纯电中提到的要他和刘健群一起‘硬拉宋主任离平到保’的卓超。据刘健群回忆录《银河忆往》记载，撤离北平时，戈定远和刘同行，而戈定远的两篇回忆中却只字不提蒋介石的电报，也不提他和刘健群一起于七七事变后，受蒋介石之命自南京飞赴北平劝说宋哲元撤至保定的使命。^② 这就不免使人纳闷了。此外，还有萧振瀛、张克侠和李世军的回忆。萧曾任二十九军总参议，长期同张自忠不和。戈定远的回忆中也曾提到：“至于萧振瀛，则由于张自忠的反对，逼得离开华北，到国外去游历。萧的天津市长，由张自忠接任。”^③ 宋哲元撤离北平时，萧正远在海外。^④ 由此可见，萧的回忆可信度也不高。李世军曾任二十九军驻南京办事处主任，当时也不在北平。他对‘逼宫’的描写，更是道听途说。至于张克侠（第二十九军副参谋长），当时也不在场，他在回忆中写道：“宋知道我是力主作战的，所以没通知我参加”会议。叙述完听说的‘逼宫’会议内容后，张又写道：“那天散会后，冯治安还骗我说庆祝会可以开，闭口不提当夜撤退的决定”。“不料，当我夜里回到怀仁堂时，张自忠用电话把我叫去，告诉我，宋哲元和部队已从西面绕过卢沟桥撤向保定了。要我通知军部及从南苑

① 《秦德纯回忆录》，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1年再版，第12页。

② 刘健群：《银河忆往》，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6年版，第101页。

③ 戈定远：《二十九军和冀察政权》，见《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153页。

④ 萧振瀛遗著：《华北危局纪实》，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9年版，第65页。

逃进城内的人员急速出城追部队，明天清晨日军就要进城，来不及走就快换便衣藏起来。^① 如果按李先生的意思，张自忠留平是私心所使，那又为何要告诉主战的张克侠急速转移，而另一位主战的冯治安却要骗张克侠呢？

李先生另一个“真凭实据”，是何基沣、戈定远等人合写的《七事变纪实》。该文发表于 60 年代，在当时的政治气候下，作者叙史是否有意或无意地表露出主观倾向，笔者不敢妄说。但可以考证的是，早在 1948 年出版的《张上将自忠纪念集》中，何基沣、张克侠对于张自忠留平一事却有另外的说法。何基沣写道：“迨七七变起，大军西进，我先总座张公奉命独膺巨艰，只身留平，以担当保全华北门户之重任。”^② 张克侠则写道：“廿六年宋故上将退出北平，军部初无所知，当夜奉公（指张自忠）召往其寓所，始悉撤退事，并谓奉命维持现状，继续折冲，冀挽救战祸于万一。”^③ 两人不约而同地都用了‘奉命’一词，这绝不是没有根据的。

至于李书所说张自忠留平后，下令二十九军留守部队缴械投降^④，破坏宋哲元部署驻天津的三十八师向敌进攻计划^⑤，同样是无稽之谈。我们不妨再看看日本的资料。今井武夫直接参与了七七事变后的中日交涉。关于张自忠留平一事，《今井武夫回忆录》一书明确记载：‘宋哲元命张自忠代理冀察政务委员长职务，暂留在北平，自己率秦德纯、冯治安、张维藩等于二十九日凌晨三时出西直门，逃往保定。’^⑥ 按常理说，要是张自忠受日人挑拨蓄意逼走宋哲元，事先必定同日方有所接洽或默契；然而从今井的记述来看，

① 张克侠：《七七事变后实况》，见《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 230 页。

② 何基沣：《伪应故张总司令纪念集征文作》，《张上将自忠纪念集》卷 14，张上将自忠纪念委员会出版，上海，1948 年版，第 7 页。

③ 张克侠：《纪念荩公先总司令》，《张上将自忠纪念集》卷 14，第 198—199 页。

④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 2、42 页。

⑤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 18 页。

⑥ 《今井武夫回忆录》，天津市政协编译委员会译，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41 页。

张自忠的留平同日方毫无关系，纯然是二十九军和冀察当局内部的安排。张自忠留平的第二天，今井武夫就出面邀请北洋遗老江朝宗等一批汉奸，着手组织傀儡政权。今井写道：“这时受宋哲元之命担任冀察政务委员会代理委员长而留驻北平的张自忠，名义上仍然负责市政工作，因此还有相当的潜在影响力，江朝宗为此总是摇摆不定，考虑进退问题。为此，日本方面为从速安定时局起见，迫切希望解散冀察政务委员会。”^① 读了这段文字，我们不难看出日本军方当时对张自忠是什么态度。

随同张自忠留守北平的有二十九军两个独立派。当时独立三十九旅旅长阮玄武确曾于7月30日投靠日本。当年负责联络此事的今井武夫回忆道：‘冀北保安总司令石友三指挥下留驻在北苑兵营的驻立第三十九旅旅长阮玄武派参谋长张禄卿为代表，到陆军武官室来，保证他的部队对日本军绝无抗战意图。交涉结果，他们主动提出要自行解除武装。^② 今井在回忆中却没有只字提到张自忠参与其事；而阮玄武本人晚年在《抗日名将张自忠》一书中回忆这段经历时曾写道：7月28日傍晚，张自忠打电话给他，并令他‘转告石友三按照冯治安的指示，随同三十七师行动’。^③ 而当张自忠得知阮玄武降日后，立即紧急召见独立第二十七旅旅长石振纲，命令他们赶紧突围。石振纲在突围过程中同部队失去联络。该旅原有4000余人，有3000余人在团长刘汝珍率领下顺利突围。这以后刘升任二十七旅旅长。他在纪念这件事二周年时口述的《北平突围血腥录》一文中曾说道：“7月28日，宋公明轩奉令离平，视师保定，张公荩忱，忍辱负重，留平折冲。”^④ 这两位当事人都没有说到张自忠下令向日军缴械的事，且刘汝珍的文章还收录在李书中，真

① 今井武夫回忆录》，第63页。

② 今井武夫回忆录》，第51页。

③ 阮玄武回忆》，见全国政协、山东省政协合编：《抗日名将张自忠》，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版，第86页。

④ 刘汝珍口述、胡应信记：《北平血腥突围录》，见《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303页。

不知李、明两个主编所谓的‘真凭实据’何在。

当然，无庸讳言，七七事变后，宋哲元、张自忠等曾一度对日军抱有幻想，希望能够通过谈判，同侵略者就地解决事变，以保守第二十九军的地盘。正是在这种强烈愿望的支配下，宋哲元才作出留人同日军斡旋的安排，希冀由此带来奇迹。宋哲元之所以留下张自忠而不是他人，也由于张原有“稳健派”之名，比二十九军其他将领更易于同日方打交道。张自忠正是本着临危受命，“为长官担过”（冯玉祥语）的念头留守北平的。事实证明，宋哲元的这一安排并不能造成任何使他重返平津的机会，结果只能是使张自忠一时成为众矢之的，蒙受不白之冤。值得庆幸的是，关于张自忠留平，宋哲元在事后作了公开的解释，并主动承担了责任。直接参与此事的见证人，也留下了文字材料。见诸档案文献的原始史料，已经澄清了史实。如果直至今日，仍然坚持曾因误解而强加给张自忠的那些非议，这大概就不是一种实事求是的态度了。

另外，毫无事实依据的“逼宫说”，不仅使张自忠蒙冤受辱，同时也有损于宋哲元的形象。宋将军生长于孔孟故地，自幼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讲义气，重名节，秉性刚毅，为人忠诚，对于礼义廉耻看得很重。在他面对外患时，表现的是“宁为战死鬼，不做亡国奴”的英雄气概，又怎会象李书所言，如此软弱，被张“逼”走，事后又对“叛逆”的部下如此优礼相待呢？宋哲元后来升任第一集团军总司令，由三十八师扩编的五十九军军长一职，宋哲元始终未派他人，虚位以待张自忠的归来。这足以说明，卢沟桥事变爆发以后，宋、张荣辱与共，两人并无蒂结。

李书中还强调卢沟桥事变期间有所谓民间盛传的“三十七师打，三十八师看”的流言。这里的言外之意是明显的。然而，事实却恰恰与这种流言相反。七七事变后，首先奋起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是驻守卢沟桥的冯治安第三十七师何基沣旅吉星文团，这是一个值得大书一笔的历史功绩。而从七月下旬起，日军增兵后爆发的几次大战，包括廊坊、南苑和天津之战，二十九军参战部队除南苑战斗

由赵登禹所率一三二师和张自忠的三十八师一部为主力外，其他两次战斗，都由三十八师为主力。当时的日本驻屯军司令官香月清司在其所著《中日战争回顾录摘要》一书中曾写道：“由于第二十九军的配置上，我方不得不决定先打击第三十八师、第一三二师，以后攻击第三十七师。结果，使一三二师溃灭，而第三十七师则不伤而退。”^① 如果按照李书所说，日军企图利用张自忠来分裂二十九军，而张自忠又约束部下抵抗，日军“决定先打击第三十八师”而使主战的第三十七师‘不伤而退’，那么无论第二十九军的配置如何，都是不合逻辑的。

‘逼宫说’的谬误，还表现在论证方法上的逻辑混乱。如在李书中，为了论证同一个观点，两位主编的论据却发生了矛盾。李惠兰先生在该书中所附的《研究抗日战争史中对几份史料的考证》一文中宣称：宋哲元于7月29日签署的《二十九军作战命令》的文献，“我认为是伪造的，现揭穿之”。^② 然而就在同一本书中，另一位主编明道广博士则写道：张自忠附逆后，勾结日军，“发一电报给天津的三十八师副师长李文田，要他停止执行原订的二十九军作战计划。原计划是由三十八师于29日凌晨攻打海光寺日军司令部、飞机场和车站各处”。^③ 被一位主编痛斥为“伪造和篡改”的命令，却被另一位主编引为依据，出现在同一本书里。以这样混乱的逻辑论证出来的观点，怎么能够使人信服？又怎么能够‘把历史的研究工作科学地、健康地推向前进’呢？^④

（作者肖今，1967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责任编辑：荣维木）

① 《从卢沟桥事变到南京战役》（日军对华作战纪要丛书一），国防部史政编译局编印，台北，1987年版，第320页。

②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335—338页。

③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18页。

④ 《七七事变的前前后后》，第338页。